**项目编号：SXWZ2025ZB-SXRM-222**

**陕西省人民医院**

**朱雀苑小区锅炉更换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受陕西省人民医院的委托，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拟就陕西省人民医院朱雀苑小区锅炉更换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1. 项目名称：陕西省人民医院朱雀苑小区锅炉更换项目
2. 项目编号：SXWZ2025ZB-SXRM-222
3. 采购人名称：陕西省人民医院

地址：西安市友谊西路256号

联系方式：029-85253261-3458

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旺座现代城C座2502室

联系方式：029-88319689-8003/8005

1. 采购内容和要求：

采购内容：采购常压水锅炉一台含安装调试

预算金额：20万元

项目性质：财政资金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自用，详见谈判文件

（采购内容详见谈判文件第五部分采购要求）

1. 供应商资质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5年1月1日以来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基本户证明材料），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注：财会[2023]15号文《财政部 国务院国资委 金融监管总局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会计师事务所应当主动向被审计单位提供附验证码的审计报告。即 2023 年及以后的审计报告需附验证码；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与；

6、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谈判只需提交其身份证明）

8、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常压锅炉，须提供国家认定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

9、供应商须提供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0、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建安B证）。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 谈判文件领取：

1、发售时间：2025年09月16日起至2025年09月19日止。

（上午09:00～12:00，下午14:00～17:00发售,法定节假日除外）。

2、发售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旺座现代城C座2502室。

3、文件售价：500元，售后不退,现金支付、谢绝邮寄。

**注：购买谈判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9月22日09:30（北京时间）。

2、谈判时间：2025年09月22日09:30（北京时间）。

3、谈判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旺座现代城C座2503室。

1. 其它应说明的事项：

1、采购项目联系人：黄茜 陈先锋

联系方式（电话/传真）：029-88319689-8003/8005

2、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朝阳门支行

账号：211011580000015489

1. 公告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16日